

#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 规划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TZWN2024-036

采 购 人：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
-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西段城市理想二号楼一楼（小区内便利店东临）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6 日 9 点 00 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WN2024-036

项目名称：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

预算金额：3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5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8-26 至 2024-8-30 17:30:00 止

途径：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西段城市理想二号楼一楼（小区内便利店东临）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每套 5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9 点 00 分

地点：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一楼北侧）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9 点 00 分

地点：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一楼北侧）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下：（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

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2）《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采购文件发售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介绍信、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渭南市车雷大街69号市民服务中心12楼

联系方式：0913-293091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西段城市理想二号楼一楼

联系方式：0913-2669977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龙

电话：0913-2669977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
2	项目编号	TZWN2024-036
3	采购内容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1项。（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	预算金额 资金性质	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元） 财政资金 （磋商报价大于预算金额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5	服务地点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6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p><b>1、基本资格条件：</b>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b>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2）《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13）</p>

		<p>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b>3、特定资格条件：</b></p> <p>(1) 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p>(3)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2024 年 2 月份至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2 月份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p> <p>(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8)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p> <p>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磋商处理。原件随身携带以备审查。</p> <p>未注明要求原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在磋商后的任何时间，磋商小组都有权随时要求审查原件，如果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集中答疑	不组织
12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金额	无
13	磋商文件份数及打印装订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注明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提倡双面打印，胶装。
14	评审方法	<p>详见评审标准</p> <p>注：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5	磋商轮次	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
16	磋商文件 提交地点及 截止时间	地址：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一 楼北侧）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7	磋商	磋商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址：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一 楼北侧）
18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开标前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 类和经济类专家。
19	磋商小组推荐中 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20	成交公告	媒体：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21	合同类型	固定总价
22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合同总价款剩余的 50%。
23	争议解决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	项目属性	服务类
25	采购标的对应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 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 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 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	否
27	代理服务费	1、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 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 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规定标准执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 费用，100 万以下按 1.5%收取。（不足五千元按五千元收取）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b>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b>		

##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采购代理机构：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监督管理机构：渭南市财政局
- 4、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5、产品是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三部分所述所有产品。
- 6、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 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 9、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10、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五部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三日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询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发送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供应商。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三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3-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5、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磋商要求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2、合格的供应商的范围：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写，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磋商函。

(2) 磋商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3) 供应商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且项目所涉及的货物、服务合法，质量有保证等。

5-2、磋商报价：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磋商函。

(2) 磋商报价应是供应商正确、全面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述全部工作内容的全部报酬和一切费用，应包括人力资源费用、材料费、管理费、税金以及风险等的总费用。由于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且项目所涉及的货物、服务合法，质量有保证等。

(4) 各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为完成本次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

(5) 磋商报价表列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 供应商的成交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

(7)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3、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6、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7、磋商保证金：无

8、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8-1、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果成交，延期到合同期满。

8-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8-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或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U盘，电子文档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PDF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每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提倡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注：胶装）。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6、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电子版一起密封，副本单独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封套应标明竞争性项目编号、磋商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

5、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供应商可

以对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8、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期后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在磋商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有效磋商采购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应重新磋商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 六、磋商和评审

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评审工作，竞争性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指导。

2、为确保评审工作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有关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2-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2、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2-3、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2-5、参与评议报告的起草；

2-6、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7、配合采购人的投诉处理工作。

### 3、比较与评价

3-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3-1-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1-2、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

3-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1-4、对不同文字文本的文件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3-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3-1-7、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3-2、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内容进行评议。

3-3、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咨询和商务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4、磋商实行多次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则按所提供的业绩的数量由多到少排序。若两项内容相同，由磋商小组通过无记名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4、磋商小组有权对整个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配套文件的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6、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程序进行。

(1) 宣布磋商会纪律；

(2) 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 宣布采购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4) 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 开启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送交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7) 磋商；

(8)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9) 评审；

(10) 磋商会结束。

**备注：本项目所有单位的所有报价均不公开唱价。**

7、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七、评审办法及内容

1、磋商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响应情况、技术要求、服务要求、商务要求、价格等

内容。

## 2、评审

### 2.1 评审原则：

(1) 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出三名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价格得分高的优先。

(3) 评议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议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议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3、评审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评分

### 3.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人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2024 年 2 月份至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4	合同履行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2月份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中国网、中国执行公开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情况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1）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结论为“合格”和“不合格”；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

3.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对通过前面环节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下述内容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即作为无效磋商文件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签署、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签署盖章要求
3	磋商报价	唯一报价，并未超出预算金额

4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6	投标内容的完整性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服务与要求不符
7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8	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备注：**

- 1、上述内容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即作为无效磋商文件处理。
- 2、只有符合上述评审因素和标准的方为合格。
- 3、以上任何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报价。

**3.3 综合评分如下：**

## 评审因素及权值：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因素及权值	分值
1	磋商报价	1.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	20 分
		2.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20 的公式计算得分。	
		3.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4. 经评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超过预算金额，其响应将被拒绝。	
2	技术部分	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情况，编制合理工作方案，服务方案内容齐全，编制依据、工作目标、工作程序、工作标准、应急情况处理及保障措施等制定合理； 服务方案符合项目实际，服务方案框架完整、内容全面，工作计划各项内容详细，可实施性强，措施具体，得 7.1-10 分； 服务方案符合项目实际，服务方案框架基本完整、内容基本全面，工作计划各项内容说明清楚，可实施，措施说明基本清楚，得 4.1-7 分； 服务方案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服务方案框架不完整、内容简单，工作计划各项内容说明模糊不清，可实施性差，措施说明简单，得 1-4 分； 未提供不得分。	10 分
		项目理解 供应商对本项目背景和现状、政策、相关标准及规范、需求进行充分了解，总体目标与项目需求吻合，按其响应程度自主赋分 项目理解充分，政策、相关标准及规范明确，总体目标符合项目需求，计 7.1-10 分； 项目理解较充分，政策、相关标准及规范较明确，总体目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计 3.1-7 分； 项目理解不足，政策、相关标准及规范不明确，总体目标背离项目需求，计 0-3 分。	10 分

		<p><b>重难点分析</b></p> <p>针对本项目服务的重点和难点的认识及分析，具有完善、合理的对策措施，按其响应程度自主赋分 重点和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清楚，对策措施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科学性，计 5.1-8 分； 重点和难点把握基本准确，分析不够到位，对策措施存在偏差，针对性、可行性、科学性一般，计 3.1-5 分； 重点和难点把握不准确，分析不清楚，对策措施过于简陋，计 0-3 分。</p>	8 分
		<p><b>质量控制</b></p>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内部技术和质量管控体系工作方案。管控体系健全，人员安排合理，责任划分明确，管理组织架构完整，优秀的计 5.1-7 分；有人员安排，能提供管控体系和管理组织架构，一般的计 3.1-5 分；人员安排模糊，责任划分不明确的计 0-3 分。</p>	7 分
		<p><b>进度控制</b></p> <p>提供针对本项目详细的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方案。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方案完善可行，思路清晰得 5.1-7 分；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方案较为可行，思路较为清晰得 3.1-5 分；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方案不可行，思路不清晰得 0-3 分。</p>	7 分
		<p><b>保密廉洁措施</b></p> <p>针对本项目提供廉洁从业措施及保密保障措施，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人员及供应商对廉洁从业，保密措施、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企业的廉洁从业和保密制度，及对参与本项目鉴定人员的管理等。 廉洁从业措施及保密保障措施详实全面，各方面有详细说明得 5.1-7 分； 廉洁从业措施及保密保障措施全面，各方面有说明但说明表述不清晰得 3.1-5 分； 廉洁从业措施及保密保障措施不够全面，但各方面有基本说明，得 1-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7 分
		<p><b>报告编制</b></p> <p>根据本项目报告编制方案，报告格式、报告主要内容、审核流程等内容根据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审计 1~5 分。未提供得 0 分。</p>	5 分
3	商务部分	<p><b>人员配置</b></p> <p>(1)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 3 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2) 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3 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3) 供应商每提供 1 名具有咨询工程师证书的报告编制人员得 1 分，加满 4 分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人员提供本企业社保证明。</p>	10 分
		<p><b>业绩</b></p> <p>近三年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业绩合同得 2 分，满分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p><b>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b></p>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服务承诺、增值服务等，从合理性、全面性、经济性、可行性等、综合比较计 1-6 分。未提供得 0 分。</p>	6 分
<p><b>备注：以上证书、合同、证明材料等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正、副本中，原件备查。</b></p>			

## 八、无效报价情况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供应商被列为失信或重大税收违法企业；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
4. 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
5. 磋商报价（每轮）超过预算金额；
6. 磋商报价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或技术标准、性能指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付款方式、服务期限、服务地点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九、确定成交

### 1、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2、成交通知

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示，公告发出的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将评议过程及成交单位情况书

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十、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单位应依据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在 25 天内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

2、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 十一、质疑、投诉

### 1 质疑

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接受。

1.2 质疑函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内容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执行。联系部门:招标部；联系电话：0913-2669977；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西段城市理想二号楼一楼。

1.3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1.4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1.5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6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8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 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 十二、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享受 1.1、1.2、1.3 条款。)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 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

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名单		
序号	银行名称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13892535580/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13892383911/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18191815559/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18191356300/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13028431555/18091365182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和陕西省省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若干措施》的相关要求。提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生产体系、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流通体系、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消费体系、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以及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内容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规划及工作方案。

##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

（此合同草案条款，除商务要求外，其余部分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甲方：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条件

- （一）项目名称：
- （二）项目编号：TZWN2024-036
- （三）服务期：
- （四）实施地点：

### 二、合同价款

-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 （二）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三）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四）费用包含的内容为人员工资（含五险一金）、服务所需的软件费用、硬件费用、附属材料费、税金、公司的管理费及合理利润。如因甲方建设方案变化，导致的费用变化，双方友好协商，额外追加建设资金。

### 三、款项结算

-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二）货币单位：人民币
- （三）结算条件：中标人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 （四）付款方式：

### 四、服务质量保证

(一) 乙方需派一名项目负责人，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负责人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 乙方需提交所有建设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 五、验收

(一) 所提供的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服务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服务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免费更改。

(二) 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本合同解除，投标人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三)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四)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五) 验收依据：

5.1 合同文本；

5.2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5.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5.4 验收清单。

## 六、违约责任

(一)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选择仲裁解决合同争议。

##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盖章)	全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TZWN2024-036

## 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页码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页码
三、商务偏离表·····	页码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五、技术部分·····	页码
六、企业业绩·····	页码
七、商务部分·····	页码
八、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页码
九、其他资料·····	页码
十、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页码

## 一、磋商响应函

致：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磋商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标书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后有效期为90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磋商采购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TZWN2024-036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

磋商供应商	报价内容	总报价（元）	服务期	质量要求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				

注：1、报价应按磋商总价填写，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商务偏离表

磋商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采购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1、本表应严格按照“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中所包含的商务条款填写；“磋商采购商务要求”须按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填写；“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为供应商所响应的商务条款；“偏离及其影响”填写：优于或低于，若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可不用在此表列出。但本页必须满足签字或盖章要求。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磋商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必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 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2024 年 2 月份至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2 月份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1、授权委托书

致：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被委托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与，授权委托书无需提供。

3、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2024 年 2 月份至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2 月份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_\_\_\_\_(供应商名称)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  
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8、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9、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 2-3、单位负责人：\_\_\_\_\_

###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五、技术部分

- 1、实施方案
- 2、项目理解
- 3、重点难点分析
- 4、质量控制
- 5、进度控制
- 6、保密廉洁措施
- 7、报告编制

（以上内容格式自拟）



## 七、商务部分

## 1、人员配置

## 1-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证书或职称证					
工作年限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该项目中任职	

注：供应商需随此表后附人员职称证书、社保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 2、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八、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1、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或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或联合体）参加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注：监狱企业投标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文件（若有）

说明：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复印件(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提供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证书复印件(均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
- 3、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示例略)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致：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 九、其他资料

### 1、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 2、投标声明书

致：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公司\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就参加渭南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规划项目（项目编号：TZWN2024-036）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十、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